

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现场与网络同步拍卖规则

1、本规则所称现场与网络同步拍卖，是指本公司利用互联网功能，使用网络发布拍卖信息、扩大资讯覆盖面，并将拍卖会现场的音、视频实况传输到网上。竞买人可以参与现场拍卖活动，也可以选择使用互联网系统客户端参与网上竞价。实现拍卖人、竞买人在同一时间不同地点的现场拍卖会竞价与网上竞价同步的、有效提升公开性、竞争性和便利性的拍卖活动。

2、参加“现场与网络同步拍卖”活动的网上拍卖竞买人应同时遵守本场拍卖会“报名须知”、“拍卖规则”的各项规定。

3、竞买人参与网上竞价，须按本场拍卖会“报名须知”及“拍卖规则”办理报名手续并交付拍卖保证金。经本公司审核通过并取得用户 ID 及密码后，方可登录网络拍卖信息系统参与网络同步拍卖活动。

4、竞买人在参与网上竞价前，应先行审阅与拍卖会、拍卖标的相关的“拍卖规则”、“报名须知”、“拍卖特别规定”和本公司制订的其它专项约定等文件资料。竞买人如果不同意、不接受或不愿意遵守本规则和相关的规定和约定的，应当停止以网上竞买人的身份登录公司网站参与网上竞买活动。否则视为同意。

5、现场与网络同步拍卖会由国家注册拍卖师主持。竞买人网上出价以拍卖师确认为准。若网上出价与拍卖会现场出价相同时，拍卖师有权确认其中任何一方为有效出价。

网上出价加价幅度由本公司网络操作员根据拍卖师的主持价格、报价模式而生成。网上竞买人出价、竞价应符合报价模式。

6、竞买人网上出价以拍卖会现场传导到网上的文字直播信息为准。拍卖会现场传导到网上的音频与视频信号仅作为提供网上竞买人了解拍卖会现场实况的参考。

7、拍卖成交后，网络买受人须在约定期限内到拍卖人处所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和其他应当签署的文件，并履行交纳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的义务。

8、特别注意事项：

（一）网络同步拍卖竞买人应在公告规定的咨询、展示期间内，认真到展示现场了解拍卖标的物的情况及现状，本公司不承担所有拍品的瑕疵责任（包括品种、数量、质量等），且网站图片、文字介绍等仅供参考。

（二）网络同步竞买人须充分了解并自行评估所使用计算机和计算机系统的网速、配置等因素。拍卖人不承担因断网、网速缓慢或其他软、硬件原因造成竞拍失败的后果。

（三）由于互联网可能出现不稳定情况，不排除网络拍卖发生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故障、电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被网络黑客恶意攻击。网上竞买人应充分估计上述原因导致网上竞价不同于现场竞价所存在的风险。如若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误差形成竞买受阻现象，不影响现场与网络同步拍卖会的现场活动持续有效。由此形成的损失责任，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四）如遇公共网络瘫痪、断电、设备故障等不可抗力原因或其它非正常因素，造成网络同步拍卖无法正常运行，但现场拍卖可正常举行的情况，将视为本次拍卖会有效，所有网络同步拍卖之前出价继续生效。拍卖人不承担因以上原因造成竞买人未能拍卖成交的损失。

9、网络拍卖竞买人在获取“用户 ID”及密码时，应签署有关“承诺书”、“网络同步拍卖须知”等文件，并认真履行相应权利义务。